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4年5月30日
- 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26日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5月8日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定于2014年5月30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会议时间：2014年5月30日 上午9点

会议地点：济南市高新开发区新宇南路1号济南国际会展中心A区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议案

- 1、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5、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年度报酬的议案；
- 7、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8、关于审议为公司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2014年5月26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附股东授权委托书）。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和持股凭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

2014年5月29日（星期四）上午9点至下午4点

3、会议登记地点

济南市高新开发区新宇南路1号济南国际会展中心A区三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王 威

通讯地址：济南市高新开发区新宇南路1号济南国际会展中心A区3083室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电话：0531-82685365

传 真：0531-82685365

2、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10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 案 名 称	表 决 意 见		
	同 意	不 同 意	弃 权
1、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5、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年度报酬的议案			
7、关于审议 201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8、关于审议为公司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法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法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法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人/法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